

墨爾本華人基督徒以勒團契

「主日崇拜證道綱要」

日期： 2021年1月24日

主題：「在光明中行」

經文： 約翰福音 8：12， 約翰壹書 1：5-7

詩歌： 不再回頭看

耶穌又對眾人說：

我是世界的光，跟從我的，就不在黑暗裏走，必要得著生命的光。神就是光，在祂毫無黑暗。這是我們從主所聽見，又報給你們的信息。我們若說是與神相交，卻仍在黑暗裏行，就是說謊話，不行真理了。我們【若在光明中行】，如同神在光明中，就彼此相交，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。

「牧者心聲」：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感謝神的恩典與憐憫，賜下異象：「興起神僕 - 光明中行」。 「興起神僕」完完全全是出於神的恩典，神親自作出揀選，呼召，差遣，委派，按立；只是我們必須同心合意，恆切的禱告，盼望能夠一同看見神榮耀的作為。「光明中行」的屬靈意義就是：按照聖經真理實踐於生活，行事為人，事奉中，卻是每一位基督聖徒當盡的責任，是理所當然的，是甘心樂意的，是義無反顧的：

(一) 神就是光 - 光明子女 【理所當然在光明中行】

「從前你們是暗昧的，但如今在主裏面是光明的，行事為人就當像光明的子女。光明所結的果子，就是一切良善，公義，誠實。」(弗 5：8-9)

(二) 神就是愛 - 主愛激勵 【甘心樂意在光明中行】

「我們愛，因為神先愛我們... 我們遵守神的誡命，這就是愛祂了，並且祂的誡命不是難守的。」(約壹 4：19，5：3)

(三) 神是真理 - 真理引導 【義無反顧在光明中行】

「凡作惡的便恨光，並不來就光，恐怕他的行為受責備。但行真理的必來就光，要顯明他所行的是靠神而行。」(約 3：20-21)